

共青团上海理工大学 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管理学院团委〔2016〕6号



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团委学生会 易班工作考核制度

为更好地推广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易班平台，管理学院易班工作站特制定管理学院团委学生会易班工作考核标准，该制度作为院级工作站对管理学院团委学生会全体成员的易班活跃度的考核标准，同时作为管理学院团委学生会考核、评优项目之一。

一、考核项目说明

1、考核对象

管理学院团委学生会全体学生

2、考核方法

本制度以季度为一个考核周期，各部门于每季度第二个

月 20 号前将部门参与情况汇总发至管理学院易班工作站，由管理学院易班工作站进行信息统计，基础分为 60 分，满分为 100 分。根据内容进行相应的加减分。

备注：季度为 3 月-4 月、5 月-6 月、9 月-10 月、11 月-12 月。

3、考核内容

各部门每季度在工作站建立的公众号内至少发布一条话题和一场投票，并在标题中注明部门（如【文艺部】标题），每累积满 2 次不注明者，部门每个人扣除 2 分。

每季度各部门 50%的部员加入工作站建立的公众号，并参与公众号所属群内发布的话题评论和投票，每季度话题评论和投票参与量分别不得少于 10 个，少一个扣 1 分；超出数量标准者，多一个加 0.5 分。

参与院级工作站发起的活动，一次加 1 分，获奖者一次加 3 分。

参与校级工作站发起的活动，一次加 2 分，获奖者一次加 5 分。

凡部门在上海理工大学机构号上发起线上活动的，发布者加 3 分，活动参与者超过团委学生会 50%成员，则部门每人加 1 分。

评论内容不得涉及侮辱性语言，煽动性内容或是散布虚假信息，一经发现，扣除 5 分。

院校级线上活动，部门参与度少于 50%，部门成员每人每次扣除 1 分，每月最多累计扣除 3 分。